

立法會 CB(2)974/08-09(05)號文件

致： 福利事務委員會
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

就綜援家庭上網開支回應書

我們是代表單親家長，反映綜援及低收入學童上網費用的問題。我們家中有子女是在就學階段，他們需要用電腦上網做功課、交功課及資料搜集，而且學校強調學生、家長、老師三方的互動聯絡溝通，在今日香港社會上網是必需和必要的。但上網費用昂貴，我們一班綜援低收入家庭要支付這筆金額，對我們家庭有以下影響。

1. 學校要求小學生每日做每日一篇，習慣善用電腦資源及操作運用電腦搜集資料，做通識課題功課；甚至中學生更在網上交功課及跟老師聯繫；而家長亦要查閱學校通告和子女學校進度表現與學校聯絡等。如無上網學生的學業成績、操行表現受影響，被同學歧視及取笑。孩子自信心受損等情況出現。
2. 在無設備下，學童唯有回校借用或到圖書館和同學家中借用，但使用時間有限制，我們未必可以借用到電腦，對學童極之不便。
3. 家長為支付子女所需，唯有節衣縮食，壓縮生活開支，並想盡一切辦法減省用錢方法；例如扣車錢用行路代替，三餐只吃兩餐，扣減子女零用錢等。在根本已慳無可慳的情況下，家長感到很大壓力，影響家長精神及情緒，與子女關係緊張。家長面對這種情況只有感到無奈和內疚。
4. 根據市面現在上網收費大約由每月\$150 至\$200 不等，而學校費用和綜援的標準金額並沒有包括此項開支，而此支出又是子女學習上的必需品，約佔個人標準金額十分之一，因此嚴重降低家庭成員生活質素及增加家長負擔。

故此，我們港島單親互助社強力建議政府就學童上網費用提供實報實銷方式以減輕綜援及低收入家庭的負擔。

港島單親互助社

2009/2/27